

证券代码：603758

证券简称：秦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8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交易于2022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2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已于2022年6月24日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2022年6月24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

● 截至2022年6月24日收盘，公司股票连续4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到31.40%，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但公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鉴于近日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现对公司股票交易风险及有关情况提示说明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2年6月21日、6月22日、6月2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动波动情况。公司已于2022年6月24日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2022年6月24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已连续3个交易日涨停，近4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到31.40%，明显高于同期上证A股指数的波动幅度和行业涨幅，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

截至2022年6月23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处C36汽车制造业的行业静态市盈率为31.41倍，滚动市盈率为31.57倍。截至2022年6月24日收盘，公司股票静态市盈率为42.63倍，滚动市盈率为37.28倍（数据来源：同花顺）。公司当前的市盈率高于行业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4月份受疫情影响，汽车行业产销下滑严重，随着财政部减征部分乘用车车辆购置税和各大车企推出汽车下乡补贴等积极促进汽车消费措施的推出，近期汽车行业产销有所回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趋于正常。除此外，公司所处的汽车行业市场环境无其他重大变化，行业政策无重大调整，公司生产成本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在上述股票异常交易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其他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同意调整相应考核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基于疫情的不可抗力影响，外部经营环境不及预期，原各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设定的 2022 年及 2023 年业绩考核指标已不能和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和行业环境相匹配，故公司将 2022 年、2023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由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不低于 2 亿、2.2 亿元，调整为不低于 1.5 亿元、2 亿元。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自 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披露《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来，国内疫情呈多发态势，鉴于公司披露激励计划草案后，外部环境发生急剧变化，预计原各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2022 年及 2023 年业绩考核目标实际较难达成，公司激励计划不再具有明显激励性，故激励计划实施工作推进缓慢。后续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调整后的业绩考核指标更具有合理性、科学性，能客观地反映外在因素影响与公司经营现状，能够继续促进激励对象发挥积极性，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但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应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授予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 60 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积极推进激励计划实施工作，但未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授予登记、公告等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5日